

证券代码: 002006

证券简称: 精工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1

#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武汉青山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基地项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2025年12月3日,湖北裕创碳纤维有限公司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对《武汉青山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基地项目》招标中标结果进行了公告。公告载明,精工科技为本次招标项目采购中标单位,项目中标金额为7.29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42.16%;后续若公司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签署正式合同,最终中标金额、合同具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同条款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科技或公司)于近日参与了由湖北裕创碳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裕创)招标的《武汉青山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基地项目》(招标项目编号: HBT-19125092-257761)所需采购的原丝生产线和碳化生产线公开招标活动。2025年12月3日,本次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对本次招标中标结果进行了公告。公告载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精工科技为本次招标项目采购中标单位。现将该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项目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武汉青山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基地项目,计划建设2条5000吨级高性能 PAN 基碳纤维原丝生产线和1条3000吨级的碳丝生产线。
  - 2、招标人: 湖北裕创碳纤维有限公司
  - 3、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 4、中标金额: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精工科技为本次招标项目采购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7.29亿元。本次招标项目具体实施日期以正式签署的合同条款为准。
  - 5、公示媒体名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湖北裕创碳纤维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湖北裕创碳纤维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谢国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7MAKOQPQH8C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八吉府街农科中心 1 栋 2 楼 20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2、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浙江思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8, 400    | 28%  |
| 2  | 武汉裕大华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 7, 500    | 25%  |
| 3  | 武汉市青创投资有限公司     | 6, 900    | 23%  |
| 4  | 湖北绿色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 3, 600    | 12%  |
| 5  | 精工(武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 3, 600    | 12%  |
| 合计 |                 | 30, 000   | 100% |

上述股东中,浙江思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参股公司,公司通过全资孙公司浙江创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9%;精工(武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股权穿透后);其余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因公司副总裁倪建勋先生在湖北裕创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四)款之规定,本次公司参与公开招标中标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后续,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

湖北裕创自成立以来,公司与其没有发生过关联交易业务(不包括本次中标事项)。

#### 三、中标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1、本次公司中标湖北裕创项目金额为7.29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营



业收入的42.16%;后续若公司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将扩大公司原丝生产线和碳化生产线的产销规模,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湖北裕创系公司之参股公司,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项目合同而对 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最终签署正式合同,最终中标金额、合同 具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同条款为准。
- 2、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该事项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精工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